

## 屏東縣南州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26屏東縣南州鄉仁里村(路)11號  
承辦人：黃淑貞  
電話：08-8642196  
傳真：08-8645690  
電子信箱：dk014@nanchoue.gov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南鄉社字第11230813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3「南州鄉彩繪稻田」兒童寫生比賽簡章

(2408610\_11230813700\_1\_2408610\_11230813700\_2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所辦理「2023南州鄉彩繪稻田」兒童寫生比賽活動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所為推廣兒童美術教育及體驗本鄉在地風情，於112年10月8日(日)上午8時30分，假本鄉運動公園(屏東縣南州鄉勝利路15號)舉辦「2023南州鄉彩繪稻田」兒童寫生比賽活動。
- 二、本活動受理報名人數為300人；報名方式採學校團體報名、網路報名及現場報名；受理日期自即日起至112年9月30日(額滿為止)。
- 三、採學校團體報名者，將報名表填妥Mail至承辦人信箱後，請再行來電確認；採網路報名者，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YxrbK1pTGj1eWTcX6>。
- 四、活動當天請攜帶健保卡供核對身分。若有疑問，請洽08-8642196分機39 黃小姐查詢。
- 五、出席參賽學童，當天現場致贈老鷹紅豆銅鑼燒1盒。

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屏東市中正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公館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大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凌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勝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歸來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前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唐榮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民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建國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復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新庄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興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新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社皮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廣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興化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麟洛鄉麟洛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九如鄉九如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九如鄉後庄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九如鄉惠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長治鄉長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長治鄉繁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長治鄉德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鹽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仕絨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高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新圍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彭厝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振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高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舊寮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新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田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泰山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新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里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載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潮州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光春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光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四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潮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潮東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巒鄉萬巒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巒鄉五溝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巒鄉佳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巒鄉赤山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內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僑智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崇文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黎明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泰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東勢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豐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竹田鄉竹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竹田鄉西勢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竹田鄉大明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埤鄉新埤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埤鄉大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埤鄉萬隆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埤鄉餉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枋寮鄉枋寮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枋寮鄉僑德國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枋寮鄉建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枋寮鄉東海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東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東隆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海濱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以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大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園鄉新園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園鄉仙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園鄉港西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園鄉鹽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琉球鄉琉球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琉球鄉全德國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琉球鄉白沙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崁頂鄉崁頂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崁頂鄉港東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崁頂鄉力社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林邊鄉林邊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林邊鄉仁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林邊鄉竹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林邊鄉崎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林邊鄉水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南州鄉南州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南州鄉同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南州鄉溪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佳冬鄉佳冬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佳冬鄉塹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佳冬鄉昌隆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佳冬鄉玉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恆春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僑勇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山海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大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水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大平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墾丁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車城鄉車城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滿州鄉滿州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滿州鄉長樂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滿州鄉永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枋山鄉楓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枋山鄉加祿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瑪家鄉佳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霧臺鄉霧臺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泰武鄉武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泰武鄉泰武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泰武鄉萬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來義鄉來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來義鄉望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來義鄉文樂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來義鄉南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來義鄉古樓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春日鄉春日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春日鄉力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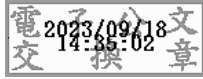


裝  
訂  
線



春日鄉古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獅子鄉楓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獅子鄉丹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獅子鄉內獅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獅子鄉草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牡丹鄉石門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牡丹鄉牡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榮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大路關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新生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琉球鄉天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富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三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瑪家鄉北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佳冬鄉羌園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隘寮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九如鄉三多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青山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口社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青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瑞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四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東寧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潮昇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東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塔樓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東港鎮東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賽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園鄉瓦礫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玉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瑪家鄉長榮百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民小學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# 2023「南州鄉彩繪稻田」兒童寫生比賽簡章

## 一、活動宗旨：

為推廣南州特色與兒童美術教育及體驗在地風情，特舉辦 2023「南州鄉彩繪稻田」兒童寫生比賽，親子共同參與活動，促進親子間的互動與情感，並經由孩童的視角，發現南州之美，培養及推廣兒童美育，並能接觸在地風情特色，增進人與鄉土之情感聯繫。

## 二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南州鄉公所

## 三、參賽資格及組別：

國小學童及幼兒園學童，即符合報名資格。

(一) 國小低年級組 (1~2 年級)

(二) 國小中年級組 (3~4 年級)

(三) 國小高年級組 (5~6 年級)

(四) 幼兒組

## 四、比賽主題：

以「南州鄉特色」為主題，展現南州鄉特色，表現形式不拘。

## 五、報名方式：

本活動採現場報名、網路報名及學校報名，恕不接受電話報名。

報名總數上限 300 名，需於活動當日完成寫生並繳交作品。

(若有疑問，請洽 08-8642196\*39 詢問)

## 六、報到地點：

南州運動公園門口。

## 七、寫生地點：

南州鄉彩繪稻田及運動公園、糖廠。

## 八、報到時間：

112年10月8日（日）上午8時30分至9時30分領取專用圖畫紙，畫紙由主辦單位統一製發，背後加印比賽用紙標示，參賽者不得使用其他格式紙張作畫，違者不予評分。

## 九、比賽時間：

112年10月8日（日）上午8時30分至12時。

## 十、收件時間：

112年10月8日（日）上午11時至12時止（逾時不受理）。

## 十一、評審標準：

採現場寫生方式，依各組別分別評審，著重主題創意性、藝術性與完整度。參賽作品不得在畫紙正面簽名或作任何記號，簽名或作記號者不予評審。

## 十二、比賽說明：

每位參賽者以壹件作品為限，現場提供專用圖畫紙（非主辦單位提供之比賽用紙，不予評審），參賽者須自備畫具等創作材料。

比賽當日遇雨照常舉行，請自行覓尋適合寫生處作畫。參賽作品歸屬主辦單位所有，恕不退還，請依需要拍照留底。

### 十三、領獎：

- (一)由主辦單位聘請美術相關專家擔任評審。
- (二)經評審團完成評審作業，當日 16:00 頒獎。

### 十四、獎勵：

- 特優 每組錄取 3 名 獎狀乙紙 新台幣 1,500 元
- 優選 每組錄取 5 名 獎狀乙紙 新台幣 1,000 元
- 佳作 每組錄取 10 名 獎狀乙紙 新台幣 500 元

### 十五、比賽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參賽作品須為本人於現場之創作品，嚴禁抄襲、仿冒、頂替或代筆，經工作人員或第三人提出檢舉屬實者，取消參賽資格；若為得獎作品，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金(狀)及獎品，名次不予遞補。如涉有爭議、違法或致生損害於他人，均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與損害賠償責任。
- (二)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提供本活動之個人資料，同意主辦單位及各執行單位處理及使用於本活動期間相關之業務（例如活動聯繫等）。
- (三)主辦單位就得獎作品擁有重製、編輯、散布、廣告文宣、刊印、公開展示等權利，恕不另致酬，不同意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- (四)參賽者及陪同眷屬請注意自身安全，且顧慮到兒童安全，需至少一位以上大人照顧小孩，進行寫生活動並協助維持場地整潔。
- (五)活動因不可抗拒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，主辦單位得取消或順延。
- (六)活動內容或競賽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主辦單位決議修改公布，

就本比賽簡章所列事項保有最終解釋及決定之權利。

(七) 凡參加比賽，視為認同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

(八) 請自備防蚊液、雨具、遮陽、板凳等作畫用具用品。

## 2023「南州鄉彩繪稻田」兒童寫生比賽報名表

作品編號 (由主辦單位填寫)		活動日期	112年10月8日
姓名		參賽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組
就讀學校	(學校)		(年級)
出生年月	民國	年	月
通訊地址		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(手機)
<p>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：</p> <p>一、本人對所提供之標的物有著作財產權，並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。</p> <p>二、本人參選作品如獲獎，本人同意將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與南州鄉公所，亦同意對南州鄉公所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</p> <p>三、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次活動之各項相關規定。</p> <p>本人同意主辦單位於審查參賽資格、活動聯繫等與本活動相關事項之範圍內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此報名表上述個資。</p>			
立同意書人：		(簽章)	
法定代理人：		(簽章)	
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：			
中華民國	年	月	日